社会福利机构收养流浪乞讨人员登记户口

**受理部门**

户籍派出所或其他户政窗口

**办理条件**

超过3个月仍无法查询到身份信息且需在社会福利机构安置的滞留流浪乞讨人员，由社会福利机构提出入户申请，公安机关为其在社会福利机构所在地集体户口办理常住户口登记。

**办理时限**

20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

**办理地址**

禹州市古城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古城路口东50米便民大厅

禹州市神垕派出所户籍室，地址：禹州市神垕镇党群服务中心禹州市郭连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郭连镇万福大道99号

禹州市苌庄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苌庄镇325省道西50米

禹州市浅井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浅井镇镇政府西200米

禹州市磨街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磨街乡磨街村

禹州市三峰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梁北镇三峰山平禹大道东段

禹州市花石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花石镇镇政府院

禹州市顺店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顺店镇顺东村镇政府斜对面

禹州市火龙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火龙镇龙岗电厂1号路路西150米

禹州市方岗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方岗镇镇政府广场东侧便民服务中心

禹州市文殊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文殊镇镇党群服务中心  
禹州市方山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方山镇方山村

禹州市鸠山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鸠山镇梨辕北路98号

禹州市无梁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无梁镇无梁村无梁大道便民服务大厅

禹州市鸿畅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鸿畅镇党群服务中心

禹州市张得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张得镇三峰路2号

禹州市小吕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小吕乡乡政府南500米（103省道）

禹州市范坡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范坡镇范坡村

禹州市褚河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褚河镇褚河大道55号

禹州市梁北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梁北镇商贸街3号

禹州市朱阁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朱阁镇毛石线与008县道交叉口西150米

禹州市山货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山货回族乡楼陈村

禹州市颍川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滨河路中段149号

禹州市韩城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滨河大道西段457号

禹州市钧台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逍遥路89号

禹州市夏都派出所户籍室，地址： 禹州市阳翟大道91号

**联系电话**

禹州市古城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3513740111 15137469696  
禹州市神垕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03992376  
禹州市郭连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 18839905276  
禹州市苌庄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03996329  
禹州市浅井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5318  
禹州市磨街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6717  
禹州市三峰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5558  
禹州市花石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8120 13598967878  
禹州市顺店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 18839977629  
禹州市火龙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7678  
禹州市方岗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5137421888  
禹州市文殊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 18839907591  
禹州市方山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 18839906081  
禹州市鸠山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88823 13613747771  
禹州市无梁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03991287  
禹州市鸿畅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03991283  
禹州市张得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 18839908276  
禹州市小吕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7922  
禹州市范坡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5137441717  
禹州市褚河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 18839907656  
禹州市梁北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5700  
禹州市朱阁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0520  
禹州市山货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03992139  
禹州市颍川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6055 18839907626 18839907926  
禹州市韩城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6020 18839988817  
禹州市钧台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6019 18839905920  
禹州市夏都派出所户籍室，联系电话：18839906706 18839906708

**工作时间**

法定工作日： 上午8:00—12:00 下午3:00—6:00（夏季） 下午2:30—5:30（冬季）

**办理流程**

户政窗口受理，核准后报县级公安机关治安（户政）部门审批，户政窗口办结。

**所需材料**

1、《入户申请审批表》；                         
2、福利机构集体户口簿；             
3、民政部门报同级人民政府的安置方案。